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107. 6. 27
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地政局 函

80044
高雄市新興區中山二路472號六樓9之11

地址：80203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2號7樓
承辦單位：地籍科
承辦人：楊糧暢
電話：3368333#2627
傳真：3314892
電子信箱：chrisyan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6月20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地政籍字第107317505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內政部函及該條文影本各1份

主旨：有關「租賃住宅服務業營業保證基金管理委員會組織及基金
管理辦法」業經內政部於107年6月14日內授中辦地字第
1071303856號令訂定發布乙案，轉請查照。

說明：奉交下內政部107年6月14日內授中辦地字第10713038566號
函辦理，並檢附上開函及該辦法條文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高雄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不動產代銷經紀商業同業公會、高
雄市直轄市不動產代銷經紀商業同業公會
副本：本局地籍科(刊登公報)

局長黃進雄